附件2：

**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 **2024** 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**消防大队新建五彩湾、芨芨湖消防站设备采购**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**消防大队**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**消防大队**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**郝磊**

填报时间：**2025年05月27日**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。**

**一、基本情况  
（一）项目概况  
1. 项目背景  
本项目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自治区财政厅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根据《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区管理委员会委务会议纪要》新准管纪﹝2024﹞1号和《中共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区管理委员会财经委员会议纪要》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会议决定：一是原则同意消防大队关于新建五彩湾、芨芨湖镇消防站投入执勤费用的请示；二是消防大队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，预算资金控制在2602.5万元以内。其中：芨芨湖消防站及彩中消防站车辆采购费用控制在1245万元以内；五彩湾和芨芨湖及公共气防站所需设施费用控制在669.497万元以内；五彩湾、芨芨湖镇消防站办公生活用品费用控制在688万元以内；三是芨芨湖站招聘40名消防员人员经费待组织部（人社局）批复后财政局予以拨付。  
2.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 
为尽快消除五彩湾新城、芨芨湖新城消防救援"空白点”，兼顾原有消防站位于各企业中部的有利位置，保障最快的出警速度，最大程度保护开发区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实现西部、中部和东部消防救援力量的全覆盖，两个新建站投入执勤及所需人员、车辆装备、办公生活用品经费请示已经开发区管委会2024年第一次委务会审议通过。结合近期国家级化工园区评定要求，国家级化工园区必须设置特勤消防站和一个公共气防站，拟将原有彩中产业园神其路一级消防站升级为特勤消防站，增配特勤站标准的车辆装备器材和公共气防站所需器材。为了使2个新建站尽快投入执勤，消防大队提交准东开发区财经委员会《关于消防大队申请拨付五彩湾镇、芨芨湖镇新建消防站投入执勤费用的请示》的请示，根据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会议决定：一是原则同意消防大队关于新疆五彩湾、芨芨湖镇消防站投入执勤费用的请示；二是消防大队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，预算资金控制在2602.5万元以内。其中：芨芨湖消防站及彩中消防站车辆采购费用控制在1245万元以内；五彩湾和芨芨湖及公共气防站所需设施费用控制在669.497万元以内；五彩湾、芨芨湖镇消防站办公生活用品费用控制在688万元以内；三是芨芨湖站招聘40名消防员人员经费待组织部（人社局）批复后财政局予以拨付。  
3.项目实施主体  
根据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要求准东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，预算资金控制在2602.5万元以内为。为了合法、合规使用项目资金，采取了如下一些控制措施：1、依据上级部门的相关文件，以及我单位财务支出管理制度，严格控制经费的使用，费用报销支出由经手人、部门负责人、审核人、单位负责人签名方可报销；2、准东开发区财政局负责监督，实行项目专项核算，随时掌握和监督项目资金开支情况，确保经费使用范围按立项规定开支，专款专用；  
编制人数91人，其中：行政人员编制3人、事业编文员1人、专职消防员85人，辅助执法岗2人，实有在职人数77人，其中：行政人员编制3人、事业编文员1人、专职消防员71人，辅助执法岗2人。  
4.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
根据新准管纪﹝2024﹞1号和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会议要求：2024年度，准东开发区管委会为消防大队新建五彩湾镇、芨芨湖镇消防站设备采购项目实际拨款946.37279万元用于芨芨湖消防站及彩中消防站车辆采购、五彩湾和芨芨湖及公共气防站所需设施采购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实际支出946.37279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**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  
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  
1.项目绩效总目标  
为尽快消除五彩湾新城、芨芨湖新城消防救援"空白点”，兼顾原有消防站位于各企业中部的有利位置，保障最快的出警速度，最大程度保护开发区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实现西部、中部和东部消防救援力量的全覆盖，使2个新建站尽快投入执勤，根据新准管纪﹝2024﹞1号和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会议要求，为新建芨芨湖消防站、彩中消防站采购车辆装备；五彩湾和芨芨湖及公共气防站采购所需设施。  
2.阶段性目标  
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：  
为了使2个新建站尽快投入执勤，消防大队提交《关于提请委务会议审议五彩湾镇、芨芨湖镇新建消防站投入执勤所需人员、车辆装备及办公生活用品的请示》、提交财经委员会《关于消防大队申请拨付五彩湾镇、芨芨湖镇新建消防站投入执勤费用的请示》的请示，又根据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会议决定：一是原则同意消防大队关于新疆五彩湾、芨芨湖镇消防站投入执勤费用的请示；二是消防大队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，预算资金控制在2602.5万元以内。其中：芨芨湖消防站及彩中消防站车辆采购费用控制在1245万元以内；五彩湾和芨芨湖及公共气防站所需设施费用控制在669.497万元以内；五彩湾、芨芨湖镇消防站办公生活用品费用控制在688万元以内；三是芨芨湖站招聘40名消防员人员经费待组织部（人社局）批复后财政局予以拨付。  
具体实施工作：  
根据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会议决定：消防大队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，我单位通过委托新疆昌盛方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，对消防大队新建五彩湾、芨芨湖消防站设备采购项目，按照项目属性，分成消防车、灭火救援器材、个人防护和灭火救援器材、家具、厨具、医疗和训练器械、家电、专业网络设备8个标段，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；对芨芨湖站40名消防员，通过面向社会进行公开招聘。  
验收阶段的具体工作：  
我单位通过委托新疆昌盛方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，对新建五彩湾、芨芨湖消防站设备采购项目的8个标段（消防车、灭火救援器材、个人防护和灭火救援器材、家具、厨具、医疗和训练器械、家电、专业网络设备）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。我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供货合同以后，成立5人验收小组，组长为单位主要负责人郝磊同志担任，委员由田靠靠、宋健、杨渊和装备技师徐豪元担任，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标文件进行验收，对验收内容形成电子版和纸质版进行存档。**

**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**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**

**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  
1. 绩效评价目的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、《关于印发〈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1〕101号）以及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印发〈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预〔2022〕42号）、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、过程及效果，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。  
通过此次绩效评价，发现预算资金在项目立项、执行管理中制度保障、实际操作方面的缺陷和薄弱环节，总结项目管理经验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，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可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，调整工作计划，完善绩效目标，加强项目管理，提高管理水平，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，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、优化资源配置、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。  
2. 绩效评价对象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，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，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。  
3. 绩效评价范围  
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、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。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。包括项目决策、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。**

**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**

**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
1. 绩效评价原则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：  
（1）科学公正。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，按照规范的程序，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、公正的反映。  
（2）统筹兼顾。单位自评、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，各有侧重，相互衔接。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，即“谁支出、谁自评”。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，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。  
（3）激励约束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、政策调整、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，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，有效要安排、低效要压减、无效要问责。  
（4）公开透明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，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  
2.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
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根据《关于印发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预﹝2020﹞10号）文件中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，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。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，其中：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、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；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。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，其中：产出下设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，效益下设项目效益及满意度2个二级指标。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。  
3. 绩效评价方法  
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  
比较法：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、历史与当期情况、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，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。  
公众评判法：是指通过专家评估、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，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。  
4. 绩效评价标准  
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历史标准等，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、分析、评价。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。**

**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**

**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
第一阶段：前期准备。  
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，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，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。成员构成如下：  
郝磊任评价组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。  
吴孔合任评价组副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。  
田靠靠任评价组成员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。  
第二阶段：组织实施。  
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、查阅资料等方式，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、管理、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。  
第三阶段：分析评价。  
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、定性分析。其次开展量化打分、综合评价工作，形成初步评价结论。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，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。**

**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**

**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
（一）综合评价情况  
通过实施消防大队新建五彩湾镇、芨芨湖镇消防站设备采购项目，较大的提升了准东开发区应急救援力量。项目实施主要通过项目决策、项目过程、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，其中：  
项目决策：该项目主要通过新准管纪﹝2024﹞1号和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立项，项目实施符合立项要求，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，立项程序规范。   
项目过程：消防大队新建五彩湾镇、芨芨湖镇消防站设备采购项目预算安排 946.37279万元，实际支出946.37279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。项目资金使用合规，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财务监控到位，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。  
项目产出：该项目共产生6条数量和质量指标，分别是数量指标：1.消防车采购数量；2.芨芨湖和五彩湾及公共气防站消防救援装备器材采购种类；3.芨芨湖和五彩湾办公生活用品采购种类；4.芨芨湖消防站招录消防员人数；质量指标：1.消防车采购验收合格率；2.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；  
项目效益：此项目的实施，较大的提升了准东开发区应急救援力量，消除了五彩湾新城、芨芨湖新城消防救援的"空白点”，最大程度的保护了开发区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实现西部、中部和东部消防救援力量的全覆盖。  
（二）综合评价结论  
依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以及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“全过程”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》（喀地财绩〔2022〕2号）文件，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，划分为四档：90（含）-100分为“优”、80（含）-90分为“良”、70（含）-80分为“中”、70分以下为“差”。经对消防大队新建五彩湾镇、芨芨湖镇消防站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客观评价，最终评分结果：评价总分99分，绩效等级为“优”。**

**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**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  
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，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15分，实际得分1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  
（1）立项依据充分性：结合五彩湾新城、芨芨湖新城消防救援力量的"空白点”，兼顾原有消防站位于各企业中部的有利位置，保障最快的出警速度，最大程度保护开发区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实现西部、中部和东部消防救援力量的全覆盖，按照新准管纪﹝2024﹞1号和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会议要求并组织实施。围绕2024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  
（2）立项程序规范性：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，经过与开发区管委会领导进行沟通、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，上开发区委务会和财经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（3）绩效目标合理性：该项目制定了5条二级指标，即数量指标，质量指标，时效指标，经济成本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；12条三级指标，即消防车采购数量、芨芨湖和五彩湾及公共气防站消防救援装备器材采购种类、芨芨湖和五彩湾消防站办公生活用品采购种类、芨芨湖消防站招录消防员人数、消防车采购验收合格率、购置装备质量合格率、设备设施采购验收完成时限、消防车采购验收完成时限、芨芨湖消防站招录消防员完成时限，消防车采购金额、办公设备采购金额和提升准东开发区消防救援能力，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、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，对目标进行了细化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  
（4）绩效指标明确性：该项目设置消防车采购数量、芨芨湖和五彩湾及公共气防站消防救援装备器材采购种类、芨芨湖和五彩湾消防站办公生活用品采购种类、芨芨湖消防站招录消防员人数、消防车采购验收合格率、购置装备质量合格率、设备设施采购验收完成时限、消防车采购验收完成时限、芨芨湖消防站招录消防员完成时限，消防车采购金额、办公设备采购金额和提升准东开发区消防救援能力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（5）预算编制科学性： 根据《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区管理委员会委务会议纪要》新准管纪﹝2024﹞1号和《中共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区管理委员会财经委员会议纪要》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要求：2024年度，准东开发区管委会为消防大队新建五彩湾镇、芨芨湖镇消防站设备采购项目预算946.37279万元，用于芨芨湖消防站及彩中消防站车辆采购、五彩湾和芨芨湖及公共气防站所需设施采购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实际支出946.37279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  
（6）资金分配合理性：2024年度，消防大队新建五彩湾镇、芨芨湖镇消防站设备采购项目预算946.37279万元，用于芨芨湖消防站及彩中消防站车辆采购、五彩湾和芨芨湖及公共气防站所需设施采购，其中消防车占比560万元，芨芨湖和五彩湾消防站设施设备采购占比386.32729万元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**

**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**

**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  
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，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20分，实际得分2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  
（1）资金到位率：根据《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区管理委员会委务会议纪要》新准管纪﹝2024﹞1号和《中共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区管理委员会财经委员会议纪要》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要求：2024年度，准东开发区管委会为消防大队新建五彩湾镇、芨芨湖镇消防站设备采购项目预算946.37279万元用于芨芨湖消防站及彩中消防站车辆采购、五彩湾和芨芨湖及公共气防站所需设施采购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财政拨款946.37279万元，实际支出946.37279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，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，牵头单位能够及时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将专项资金拨付给联合体单位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   
（2）预算执行率：消防大队新建五彩湾镇、芨芨湖镇消防站设备采购项目预算946.37279万元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财政拨款946.37279万元，实际支出946.37279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，该预算编制较为详细，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  
（3）资金使用合规性：根据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要求准东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，为了合法、合规使用项目资金，采取了如下一些控制措施：1、依据上级部门的相关文件，以及我单位财务支出管理制度，严格控制经费的使用，费用报销支出由经手人、部门负责人、审核人、单位负责人签名方可报销；2、准东开发区财政局负责监督，实行项目专项核算，随时掌握和监督项目资金开支情况，确保经费使用范围按立项规定开支，专款专用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  
（4）管理制度健全性：1、依据上级部门的相关文件，以及我单位财务支出管理制度，严格控制经费的使用，费用报销支出由经手人、部门负责人、审核人、单位负责人签名方可报销；2、准东开发区财政局负责监督，实行项目专项核算，随时掌握和监督项目资金开支情况，确保经费使用范围按立项规定开支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（5）制度执行有效性：为尽快消除五彩湾新城、芨芨湖新城消防救援"空白点”，兼顾原有消防站位于各企业中部的有利位置，保障最快的出警速度，最大程度保护开发区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实现西部、中部和东部消防救援力量的全覆盖，两个新建站投入执勤及所需人员、车辆装备、办公生活用品经费请示已经开发区管委会2024年第一次委务会审议通过；结合近期国家级化工园区评定要求，国家级化工园区必须设置特勤消防站和一个公共气防站，拟将原有彩中产业园神其路一级消防站升级为特勤消防站，增配特勤站标准的车辆装备器材和公共气防站所需器材。为了使2个新建站尽快投入执勤，消防大队提交准东开发区财经委员会《关于消防大队申请拨付五彩湾镇、芨芨湖镇新建消防站投入执勤费用的请示》的请示，根据新准党财纪﹝2024﹞2号文件会议决定：一是原则同意消防大队关于新疆五彩湾、芨芨湖镇消防站投入执勤费用的请示；二是消防大队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，三是芨芨湖站招聘40名消防员人员经费待组织部（人社局）批复后财政局予以拨付。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**

**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**

**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  
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，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55分，实际得分54分，得分率为98.18%。  
（1）对于“产出数量”  
消防车采购数量，预期指标值为9台，实际完成值为9台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芨芨湖和五彩湾及公共气防站消防救援装备器材采购种类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9类，实际完成值为9类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芨芨湖和五彩湾办公生活用品采购种类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6类，实际完成值为6类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芨芨湖消防站招录消防员人数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29人，实际完成值为29人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合计得20分。  
（2）对于“产出质量”：  
消防车采购验收合格率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合计得10分。  
（3）对于“产出时效”：  
设备设施采购验收完成时限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2024年12月10日前，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12月10日前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  
消防车采购验收完成时限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2024年12月10日前，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12月26日，指标完成率为95%，偏差原因：实际收到消防车时间与预期目标值之间存在偏差；改进措施：后期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目标值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扣1分，得3分。  
芨芨湖消防站招录消防员到期完成时限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2024年10月前，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9月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  
合计得9分。  
（4）对于“产出成本”：  
消防车采购金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560万元，实际完成值为560万元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8分。  
办公设备采购金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386.32729万元，实际完成值为386.32729万元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7分。  
合计得15分。**

**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**

**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  
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1个方面的内容，由2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10分，实际得分1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  
（1）对于“社会效益指标”：  
提升准开发区消防救援能力指标，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，实际完成值为有效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指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10分。  
（2）对于“经济效益指标”：  
无。  
（3）对于“生态效益指标”：  
无。**

**无**

1. **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**

**消防大队新建五彩湾、芨芨湖消防站设备采购项目预算946.37279万元，到位946.37279万元，实际支出946.37279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100%，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99.67%，该项目偏差率为0.33%，偏差原因：实际收到消防车时间与预期目标值之间存在偏差；改进措施：后期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目标值。  
（一）主要经验及做法  
一是强化前期谋划工作，做实项目实施方案，做到工作有规划，整体有部署，落实有程序；二是强化资金执行进度管理，按照项目的预算目标，规划项目资金支出进度，按序时开展工作，确保预算执行进度稳定，工作落实有序平稳。  
（二）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
该项目在绩效管理的整体性上还有差距，管理体系需进一步健全，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、时效性有待提高，实际收到消防车时间与预期目标值之间存在偏差。**

**六、有关建议**

**在预算允许的情况下，建议完善准东开发区灭火救援指挥调度体系。按照辖区专职消防队伍地域分布情况，将准东开发区划分为火烧山、彩北、彩南、五彩湾、大井和芨芨湖等6个灭火救援协作战区，确保在非本企业发生火灾时，责任区专职队接支队调度命令时能够就近快速出警，第一时间有效处置，并将企业专职消防队全部纳入灭火救援联勤联动体系，明确联勤程序、调度方式，实行统一调度指挥，形成“一点着火、多队出动、区域联防、协同作战”的灭火救援格局。**

**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，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。**